

# 益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益农发〔2019〕69号

---

## 益阳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开展2019年全市农业行政 处罚案卷评查的通知

各区县（市）农业农村局、大通湖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局属相关科室、执法支队：

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全省农业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活动的通知》和市人民政府关于法治工作的年度要求，我局决定开展全市农业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查范围

2018年10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按照一般程序办结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行政确认案卷。2018年10

月 1 日以前结案的具有非常典型、代表性的，植物检疫、动物防疫、畜牧兽医、渔业渔政、农机监理案件也可以参与评查。

积极推荐涉及耕地质量、农业环境、植物保护、植物检疫、动物防疫、畜牧兽医、渔业渔政、外来物种管理等方面以及查处农药残留超标、非法添加物质等农产品生产经营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案卷。

## 二、评查方式

局属相关科室、执法支队、推荐 1 卷，各区县（市）农业农村局推荐 3 卷并形成自评推荐材料。自评推荐必须撰写“案卷自评材料”，具体包括“基本案情”和“案件评析”两部分，其中“基本案情”为 1000 字左右，“案件评析”为 2000—3000 字。“案件评析”要重点撰写在案件具体办理过程中如何把握关键要素、办案技巧，克服办案困难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具体参照附件 1）。参评案卷可以为复印件，复印案卷的装订与原件保持一致，并加盖行政主体印章予以证明。

## 三、时间安排

时间各单位推荐的参评案卷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前交至市农业农村局政策法规科（益阳市龙洲北路 743 号市农业农村局三楼、联系人谢克勤），由市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人员和专家集中评审（人员、地点、时间、另行通知）。根据评审结果推荐优秀案卷参加省农业农村厅和益阳市人民政府办组织的优秀案卷评审活动。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这次案卷评查工作。案卷评审活动以法制机构为主，组织办案能手、法律专家开展评查活动，真实体现各单位办案水平和案卷制作水平。

#### 四、案卷评查注意事项

各区县（市）法制股推荐案卷时，其行政决定文书的司法救济途径变更管辖时必须符合《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沅江市人民法院、桃江县人民法院集中管辖行政诉讼案件的公告〉》要求。

- 附件：**
1. 某化工有限公司经营劣质农药案(参考样本)
  2. 市人民政府评审内容和标准
  3. 湖南省农业行政处罚案卷基础标准评查表
  4. 湖南省农业行政处罚案卷文书规范标准评查表

益阳市农业农村局  
2019年9月12日



